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审核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23)第 E00231 号
(第 1 页, 共 2 页)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创药业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创药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海创药业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海创药业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续)

德师报(核)字(23)第 E00231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海创药业公司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海蛟
(项目合伙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g Haijiao in black ink.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左秀平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uo Xiuping in black ink.



2023 年 4 月 27 日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0号文）同意，公司2022年4月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每股人民币42.92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24,76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股资金总额计人民币1,062,699,200.00元，扣除承销费（含增值税）计人民币52,594,258.60元后，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股资金人民币1,010,104,941.40元。募股资金总额扣除所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计人民币67,585,884.3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5,113,315.68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4月7日全部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2)第00173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4,823,122.88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530,732,859.48 元(包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计人民币 10,442,666.6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62,699,2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67,585,884.32
募集资金净额	995,113,315.68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474,823,122.88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442,666.68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15,068,600.8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5,664,258.6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的募集资金行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防范募集资金风险，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维护公司的形象和股东的利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的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子大道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环球中心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年年末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4402239229100083578	196,767,318.52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128905498610907	118,821,757.34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环球中心支行	431370100100117233	63,435.67
4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子大道支行	1001300000993660	11,722.63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51050140613700007070	24.51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39900180803790028	-
合计			315,664,258.67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5,113,315.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823,122.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823,122.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823,122.88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注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注 1）-（注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注 4）=（注 1）/（注 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624,830,965.37	252,058,812.09	252,058,812.09	81,821,167.35	170,237,644.74	170,237,644.74	32.46%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研发项目	无	1,429,127,799.00	576,514,698.51	576,514,698.51	343,005,523.09	233,509,175.42	233,509,175.42	59.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储备资金	无	450,000,000.00	166,539,805.08	166,539,805.08	49,996,432.44	116,543,372.64	116,543,372.64	3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03,958,764.37	995,113,315.68	995,113,315.68	474,823,122.88	520,290,192.80	520,290,192.80					
合计		2,503,958,764.37	995,113,315.68	995,113,315.68	474,823,122.88	520,290,192.80	520,290,192.8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72,796,973.00 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德师报(核)字(22)第 E00269 号《关于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审核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5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或券商收益凭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转让存单、券商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215,068,600.81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人民币元)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1/25	2023/2/25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结构性存款	55,000,000.00	2022/11/15	2023/1/15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环球中心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2/12/6	2023/3/6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8,454,227.08	不适用	不适用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环球中心支行	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1,614,373.73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15,068,600.8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公司经核查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21028001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出资额 人民币9110.0000万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408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付建超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31000012

财会函(2012)40号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项目使用



姓名: 孙海松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05-18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630103730518163

证书编号: 31000003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CPA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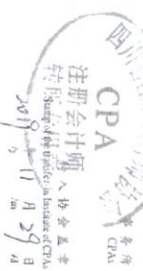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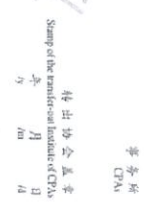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左秀平
 Full name 左秀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4-05-20
 Date of birth 1994-05-20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102419940520796X
 Identity card No. 51102419940520796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已通过2022年年检



证书编号: 310000121536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1536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